

证券代码：002986

证券简称：宇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44

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4月18日在惠州康帝国际酒店四楼会议厅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聂栋良主持。公司董事会秘书谭良谋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及表决，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。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

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《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3 年度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要求，合理、规范的使用及存放募集资金，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集中管理及使用，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计划的实施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《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6、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建立并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，并能稳健运行，公司各项风险可以得到有效的控制。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、真实、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建设与运行的情况。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《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8、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的年度发展规划相匹配，符合公司目前处于发展阶段的实际情况，符合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，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因此，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。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9、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，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，在之前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，能够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10、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对外担保额度事项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对外担保额度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，有助于其获得发展所需资金，风险可控，符合本公司整体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对外担保额度事项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11、《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关联监事聂栋良、余良军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12、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》

监事会认为：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。报告期内，除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外，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，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对外担保情况。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，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；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，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。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22 日